证券代码:002399　　证券简称:海普瑞　　公告编号:2020-027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1,247,201,704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8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海普瑞	股票代码	00239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步海华	张亚君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松坪山邮山路21号	深圳市南山区松坪山邮山路21号	
电话	0755-26980311	0755-26980311	
电子信箱	stock@hepalink.com	stock@hepalink.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主营业务及产品情况

海普瑞是一家位于中国的全球制药公司,在肝素领域、大分子药物CDMO领域和创新药开发领域拥有全球业务,主要产品和服务包括肝素钠原料药、依诺肝素钠原料药和依诺肝素钠制剂,以及大分子药物CDMO服务。

肝素是一种抗凝血药物,拥有抗凝血、抗血栓等多种功能。肝素行业包括最上游猪小肠采购、上游肝素粗品的提取、中游肝素原料药的生产以及下游依诺肝素钠的生产和供应。肝素钠原料药主要用于生产标准肝素制剂和低分子肝素原料药,进而生产低分子肝素制剂。公司拥有中国和美国两大肝素钠原料药生产基地,肝素钠原料药除部分供应给全资外公司天道医药外,主要销售给国外客户,其中包括多家世界知名的跨国医药企业。

依诺肝素钠制剂是低分子肝素制剂的一种,临床应用广泛,主要适应症包括:预防静脉内血栓栓塞性疾病(预防静脉内血栓形成),特别是与骨科或普外手术有关的血栓形成;治疗已形成的深静脉栓塞,伴或不伴有肺栓塞;用于血液透析体外循环中,防止血栓形成等。天道医药的依诺肝素钠制剂是欧盟首仿药,2016年通过集中审批程序(CP)在EMA获得批准,现已经在英国、德国、意大利、西班牙、波兰等多个国家实现销售。

公司通过赛湾生物和SPL两大平台经营CDMO业务。客户可通过业务平台获得定制的CMC服务组合,以支持各类重组及天然来源大分子药物及非病毒载体及基因治疗中间体。两个平台提供从先导化合物的发现和选择到符合cGMP要求的临床试验批次及商业化供应,贯穿整个药物开发周期的服务,包括研发服务、制造服务、质量控制及计划安排。

赛湾生物专门从事开发生产大分子药物,拥有丰富的品种开发经验,如单克隆抗体、抗体片段、双特异性抗体、细胞因子、融合蛋白、疫苗及其他蛋白重组。赛湾生物拥有哺乳动物细胞培养及微生物发酵的专业知识,并拥有针对生产及纯化的一次性集成技术。此外,赛湾生物还可通过向客户供应高质量的pDNA,以支持快速成长的基因治疗领域。SPL提供有关开发及生产从动物和植物中提取的大分子药物方面的服务。SPL在开发天然药物方面拥有长期的业务经验,并在开发复杂及可扩展流程以提取、分离及纯化天然药物方面拥有核心能力。报告期内,CDMO业务收入高速增长,占公司营业收入比例达到17.05%。公司为数十家新药开发企业提供CDMO服务,其中包括五家位于全球前十的医药企业,拥有较高的客户忠诚度及行业引挈率。除按服务收费及商业供应合同外,公司的CDMO平台可以用于快速开发自主研发和政府资助的多元化创新药管线。

(二)行业发展态势及公司发展地位

全球肝素钠原料药供应市场高度集中且主要供应商位于中国,公司系全球最大的肝素钠原料药供应商。由于肝素钠原料药的生产严重依赖猪小肠的供应及对环保压力敏感,未来将出现粗品价格提高、产业整合、下游低分子肝素制剂需求稳定增长的趋势。根据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资料,2019年依诺肝素的全球市场规模为27.36亿美元,预计将于2025年增至48.93亿美元,全球依诺肝素的使用量于2019年超过7.82亿支,预计将于2025年达10.68亿支。依诺肝素钠具有出色的药理和化学特性,更大范围的获批适应症、更全面的通达途径和更好的临床表现,有望在全球范围内替代其他低分子肝素制剂。公司在巩固并持续扩张欧美市场份额的同时,将积极开拓其他有价值的国际市场,力争成为全球肝素行业的领导者。近年来,随着过生物制剂产业的投资不断增加以及专注于开发创新性生物药物的中小型制药公司的兴起,全球生物制剂CDMO市场迅速扩大,公司将进一步扩张及发展公司的CDMO业务并建立全球领先的CDMO平台。此外,公司已拥有多个first-in-class临床资产的中国商业化权益,利用本土制药力和丰富的全球运营经验,公司已就首创新药管线在中国的商业化进行了周断部署,以将其商业价值最大化。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差错更正

单位:元

	2019年	2018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4,624,653,616.42	4,814,965,143.62	4,814,965,143.62	-3.95%	2,843,403,784.08	2,843,403,784.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59,356,008.11	616,193,781.39	591,459,723.47	79.11%	196,661,596.22	198,545,587.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45,984,051.72	420,508,823.39	418,539,604.94	6.56%	40,847,779.94	-11,530,921.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7,601,568.17	667,869,389.74	636,417,806.39	-135.76%	-486,450,333.57	-432,645,625.7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494	0.4941	0.4742	79.12%	0.1577	0.159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494	0.4941	0.4742	79.12%	0.1577	0.159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77%	9.14%	8.88%	6.89%	2.45%	2.50%

	2019年末	2018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7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资产总额	15,242,205,403.45	13,655,079,889.35	13,602,229,643.60	12.06%	14,119,140,186.32	14,014,607,860.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347,010,761.12	6,068,025,668.64	5,989,885,805.73	22.66%	7,831,081,136.63	7,777,013,119.13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审计报告,并就以前年度会计差错调整事项出具了《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报告》;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公告》及《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报告》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023,118,396.29	1,105,765,339.89	1,010,151,349.28	1,485,628,531.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7,033,390.57	39,368,610.81	124,880,496.24	388,073,510.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710,525.69	55,008,438.95	156,259,117.98	224,005,969.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180,573.42	-48,247,381.65	34,972,944.05	-76,146,557.1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本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5,90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2,82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乐仁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8.01%	474,029,899	0	质押	43,600,000
乌鲁木齐金田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72%	408,041,280	0		
乌鲁木齐水滴石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2%	46,425,600	0		
乌鲁木齐飞来石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3%	40,320,000	0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1.21%	15,118,035	0		
黄光伟	境内自然人	0.69%	8,654,100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医疗健康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9%	8,587,089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66%	8,205,262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盛享健康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4%	5,546,000	0		
深圳摩伟润成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4%	4,250,607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深圳市乐仁科技有限公司和乌鲁木齐金田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股东(合伙人)为李锂和李旭,乌鲁木齐水石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控股股东为李锂,乌鲁木齐水滴石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合伙人为单宇和李旭,李锂和李旭为夫妻关系,单宇和李旭为兄妹关系,单宇是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参加份额为38.88%。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前10名普通股股东中,黄光伟通过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8,654,1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69%。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是

(1)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16海普瑞	112473	2021年11月10日	589.65	6.00%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9海普01	112984	2022年10月29日	43,000	6.50%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20海普瑞	149045	2025年02月28日	87,000	3.80%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2019年11月8日,公司支付“16海普瑞”公司债券自2018年11月8日至2019年11月8日期间的利息,每手“16海普瑞”面值1,000元,派发利息为31.90元(含税),详见2019年11月4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16海普瑞”2019年付息公告》。				

(2)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一)“16海普瑞”公司债券

2016年,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对公司发行的“16海普瑞”债券的信用状况进行了综合分析和评估,经审定,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债券信用等级为AA+。2017年6月29日,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完成对公司已发行债券的跟踪评级,确定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债券信用等级为AA+。2018年6月22日,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完成对公司已发行的“16海普瑞”债券跟踪评级,确定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债券信用等级为AA+。

2019年6月25日,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完成对公司已发行的“16海普瑞”债券跟踪评级,确定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16海普瑞”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AA+。

(二)“19海普01”公司债券

2019年10月24日,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完成对公司“19海普瑞01”债券的综合评级,确定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债券信用等级为AA+。

(三)“20海普瑞”公司债券

2020年2月13日,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完成对公司“20海普瑞”债券的综合评级,确定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债券信用等级为AA+。

(3)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	2018年	同期变动率
资产负债率	50.98%	54.66%	-3.68%
EBITDA全部债务比	29.10%	22.97%	6.13%
利息保障倍数	6.1	4.47	36.47%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19年度,公司继续开展肝素全产业链一体化经营,发挥全产业链整体协同效应,进一步提升肝素业务在全球市场竞争力,巩固了公司肝素业务在全球市场的领先地位。公司2019年上半年,受非洲猪瘟影响,猪小肠、肝素粗品采购价格有较大幅度上涨,导致公司肝素业务的成本上升,同时在调整与主要客户的定价模式过程中减少了肝素钠原料药销量,导致肝素钠原料药收入和毛利下降;2019年3季度及时进行定价模式调整,调整后肝素钠原料药业务毛利率开始回升。随着欧亚市场销售区域的拓展及“处方溢出”效应的逐步释放,依诺肝素钠制剂销量保持持续增长,但因原材料成本上升和价格较低的医院销售占比较高影响了销售均价,毛利率有所下降。

3.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因公司对君圣泰持股比例下降,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而确认了一次性投资收益。

6.面临新修订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9年04月29日,根据财政部发布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号)、《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号)的规定,公司将按照财政部于2017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号)、《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号)的相关规定执行。根据新旧准则的衔接规定,企业应当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列报相关信息,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新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无须调整。因此,新金融工具准则的执行不影响公司2018年度相关财务指标。详见公司于2019年0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2019-022)。

2019年05月28日,根据财政部发布《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应当按照通知要求编制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公司将按照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执行相关会计政策。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格式和部分科目列示产生影响,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损益的追溯调整,不影响公司资产总额、净资产、营业收入、净利润等相关财务指标。详见公司于2019年08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2019-048)。

2019年10月30日,根据财政部2019年9月20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以下简称“《修订通知》”),对合并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要求已执行新金融准则但未执行新收入准则和新租赁准则的企业结合《修订通知》的要求,对合并财务报表项目进行相应调整。公司将根据《修订通知》的规定,对2019年度第三季度合并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合并财务报表均执行《修订通知》规定的合并财务报表格式。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仅为财务报表列报和调整,除上述项目变动影响外,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损益的追溯调整,不影响公司资产总额、净资产、营业收入、净利润等相关财务指标。详见公司于2019年10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2019-065)。

公司就上述会计政策变更事项,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必要的沟通。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2019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38家,报告期内减少9家,增加3家。详见“第十二节财务报告”之“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证券代码:002399　　证券简称:海普瑞　　公告编号:2020-028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前期差错更正的原因

1.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调整

(1)Resverlogix Corp.(以下简称“RVX”)相关调整

公司2017年12月开始将RVX作联营企业按照权益法核算,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转为长期股权投资。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由于公司在2015年7月购买RVX12.69%的股份时已经委派董事并通过该董事在董事会的表决影响RVX的日常经营和财务决策,因此应该从2015年7月开始按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对其进行核算。同时,对于RVX自2015年7月投资取得的普通股附有的认股权证,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认股权证属于衍生金融资产,公表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该以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公司以前年度编制财务报表时未准确确认认股权证每年末的公允价值,对于公司日常发现的上述错误,公司调整了2018年度合并及公司财务报表中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长期股权投资、未分配利润等报表项目。

(2)OncoQuest Inc.(以下简称“OncoQuest”)相关调整

2017年,海普瑞全资子公司Hepalink USA Inc.(以下简称“美国海普瑞”)的联营公司Oncoquest向第三方定向增发普通股,导致持股比例由41%被动稀释至38.29%。美国海普瑞在计算被动稀释的影响时计算错误,且将影响金额错误记入了其他综合收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相关规定应列示为资本公积;同时美国海普瑞错误地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作为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了递延所得税资产,未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公司自查发现的上述错误,公司调整了2018年度合并财务报表中的长期股权投资、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其他综合收益、资本公积。

2018年,Oncoquest拟发行股权激励,公司在编制2018年财务报表时未确认OncoQuest因股权激励导致的所有者权益中资本公积变化的份额。对于公司自查发现的上述错误,公司调整了2018年度合并财务报表中的长期股权投资及资本公积。

(3)对Ouest Pharmatech Inc.(以下简称“Ouest”)和上海泰沂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泰沂”)的投资调整为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核算

自2015年起,公司分别投资Ouest(持股比例为16.6%)和上海泰沂(持股比例为49.58%),分别委派1名董事和1名投审委员会成员,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上述投资应作为联营公司按照权益法核算。公司以前年度对Ouest和上海泰沂的投资均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未作为联营公司计入长期股权投资核算。对于公司自查发现的上述错误,公司调整了2018年度合并及公司财务报表中的投资收益、长期股权投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资本公积、未分配利润等报表项目。

2.RapidMicro Biosystems,Inc.(以下简称“Rapid”)减值准备调整

自2015年起,美国海普瑞投资Rapid,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经自查发现,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在2018年前发生减值,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06年)的相关规定,应在2018年之前对Rapid的投资计提减值准备。美国海普瑞未在以前年度对Rapid计提减值准备。对于自查发现的上述错误,公司调整了2018年度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综合收益等报表项目。

3.与股票增值权相关的负债调整

公司全资外公司SPL,2015年通过了一项长期激励计划。在此计划下,SPL最高可发行50,000份股票增值权(“SAR”),SPL未能使用正确的估值方法对股票增值权在每年末的价值进行合理预计。对于公司自查发现的上述错误,公司调整了2018年度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资产负债表、管理费用、长期应付职工薪酬、未分配利润等报表项目。

4.SPL销项认税延所得税负债

2014年美国海普瑞收购SPL时向其原股东支付的收购对价中包括一项与SPL历史索赔和诉讼款相关的控制权交更费用。根据美国税法规定,该项费用可以用于SPL所得税的抵扣,属于会计和税务上的永久性差异,不应产生递延所得税负债,而SPL误将差异作为暂时性差异确认了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公司自查发现的上述错误,公司调整了2018年度合并财务报表中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其他综合收益及未分配利润。

5.无形资产出资入账不及时调整

2016年,Oncoquest以无形资产专利技术对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深圳昂瑞生物医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昂瑞”)进行出资,深圳昂瑞2018年以前未将该无形资产入账,于2018年对无形资产进行更正入账,但对于以前年度的无形资产摊销并未进行追溯调整。对于自查发现的上述错误,公司调整了2018年度合并财务报表中的管理费用、无形资产、未分配利润等报表项目。

6.与职工薪酬相关的调整

经自查发现,公司及子公司成都深瑞嘉产品有限公司和深圳市天道医药有限公司于2018年度及以前年度存在少计缴社会保险费用和住房公积金的情况。本公司及相关子公司根据规定补提了2018年度和以前相关年度的社会保险费用和住房公积金,并调整了2018年度合并及公司财务报表中的营业成本、递延所得税资产、应付职工薪酬及未分配利润等报表项目。

7.其他调整

(1)经自查发现,公司以前年度将属于集团销售中心的职能部门发生的费用计入至管理费用。现按照费用性质,调整了2018年度合并财务报表中的管理费用和销售费用。

(2)经自查发现,公司以前年度将提师终止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进行加速行权处理所产生的费用计入了其他综合收益。现按照准则的相关规定,调整了2018年度合并及公司财务报表中的其他综合收益和资本公积。

(3)经自查发现,本公司以前年度将购买设备、服务等非主要经营活动相关性质的应付款项列报为应付账款。现按照应付款项性质,调整了2018年度合并及公司财务报表中的应付账款和其他应付款。

本事项汇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市天道医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763486655H

成立时间:2004年6月29日

注册地址:深圳市坪山新区坑梓街道荣田南1号

法定代表人:李锂

注册资本:15,000.00万元

与上市公司关系:全资外公司

主营业务:一般经营项目:药品研发;药品生产;药品经营;生产经营本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关于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因此一致同意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399　　证券简称:海普瑞　　公告编号:2020-029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变更原因

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根据财政部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2021年1月1日施行。由于上述会计准则修订,公司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

2、变更日期

公司按照财政部的通知要求,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

3、变更内容

根据新收入准则的要求,本次主要变动内容如下:

(1)将现行收入和建造合同两项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

(2)引入了收入确认计量的五步法,并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

(3)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更明确的指引;

(4)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了明确规定。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准则要求,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的企业,应当根据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以前年度财务数据的追溯调整,不会对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之前公司的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产生重大影响。

三、董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和调整,符合有关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和调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和调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的实际情况;相关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399　　证券简称:海普瑞　　公告编号:2020-030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外公司深圳市天道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道医药”)与碧迪医疗器械(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碧迪医疗”)签署采购协议,采购协议给予天道医药收货后90日的信用账期,额度不超过1,500万美元;海普瑞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多普乐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多普乐”)对天道医药因此产生的全部债务向碧迪医疗提供不超过1,500万美元的连带责任保证。

拟授权多普乐管理层签署与上述担保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由多普乐承担。

本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市天道医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76348665X

成立时间:2004年6月29日

注册地址:深圳市坪山新区坑梓街道荣田南1号

法定代表人:李锂

注册资本:15,000.00万元

与上市公司关系:全资外公司

主营业务:一般经营项目:药品研发;药品生产;药品经营;生产经营本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关于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因此一致同意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报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399　　证券简称:海普瑞　　公告编号:2020-031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司定于2020年5月21日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第四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章程、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0年5月21日下午14:00

网络投票时间:2020年5月21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5月21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5月21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何时间。

5.股权登记日:2020年5月15日(周五)

6.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7.出席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2020年5月15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南海大道3031号兰赫美特酒店二楼宴会厅

二、会议审议事项

1.《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4.《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关于为全资外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7.《关于参股子公司拟又易资产并实现资产境外上市的议案》

以上第1至6项议案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内容详见2020年4月29日公司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等相关公告;第7项议案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内容详见2020年4月21日公司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等相关公告。其中第6项议案需以特别决议程序表决,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一以上同意方通过。

公司将对议案按照相关规定实施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并披露投票结果,其中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4.00	《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关于为全资外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7.00	《关于参股子公司拟又易资产并实现资产境外上市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或者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等办理登记手续;受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登记。

(3)异地股东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传真或信函须在2020年5月20日17:00前送达或传真至本公司董秘办)。

2.登记时间:2020年5月2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30-17:00。

3.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松坪山邮山路21号公司董秘办。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六、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电话:0755-26980311

传真:0755-86142889

联系人:步海华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松坪山邮山路21号

邮政